

股票简称：万通地产

股票代码：600246

编号：临2016-057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筹划重大事项，于2016年9月27日下午申请了紧急停牌，并于当日盘后披露了《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56），公司股票于2016年9月27日下午起停牌5个交易日。

公司于近日收到嘉华控股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嘉华控股与洋浦耐基特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洋浦耐基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万通御风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因海南万通御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我公司法人股东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07%的股权，本次收购将构成嘉华控股间接增持我公司股份。同时，因嘉华控股目前已持有我公司35.66%的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收购需采取要约方式进行。

鉴于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6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临时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0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5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1日